第七課 士師記(Judges)

I. **背景**: 本書包括的時期是由征服迦南地之後,到建立王國之前。 時間大概是1380到1050 BC,是以色列歷史上很混亂的時候。

1405 BC 摩西死

1398 BC 征服迦南地完畢(書14:7,10)

1380 BC 約書亞死

雖然大部份的迦南地被征服,以色列人沒有完全趕出迦南人,还有一些迦南人的重城還在(約書亞記13:1-13; 16:10; 17:12, 13, 16-18; 18:2-4)。當以色列人強盛時,迦南人服事他們,大家相安無事(約書亞記11:23; 21:43-45;23:1)。當以色列離棄神軟弱時,迦南人轄治他們。士師是這時民事及軍事的領袖。他們不一定管理以色列全地,所以同時可能有二位士師的存在。

為什麼以色列人沒有完全消滅迦南人?

- 1. 因為迦南人有鐵車(1:19)
- 2. 因為以色列人與迦南人立約(2:1-5)
- 3. 因為以色列人犯罪, 叩拜別神, 違背與神的約, 所以必須受處罰(2:20,21)
- 4. 因為神要試驗以色列人的忠心(2:22,23; 3:4)
- 5. 因為神要教導以色列人作戰 (3:1-3)

神的主權, 恩典, 使壞事成為益處。

要知道神的旨意,要瞭解自己的錯誤,才能不斷地長進。

以色列人由一群奴隸,得到拯救。現在帶著崇高的律法,道德水準,進入一個黑暗的迦南地。那裡有迦南的文化及宗教。

a) 政治上

邦聯 amphictyony 與早期希臘一樣,或春秋封建諸國一樣。都在約法之下,而且中心點在會幕及獻祭。

- 1. 沒有完全的趕出迦南人 將全地分成三部份,北、南、中。
- 地理的因素 加利利、中央高地、南部山地,使合作困難。
- 3. 士師都是區部性的 底波拉、及巴拉,有六支派合作。
- 4. 最後,王國的建立是由於有需要,抵抗侵略 基甸拒絕做王,直到撒母耳才膏掃羅。
- b) 宗教上的

以色列人要敬拜神。祂拯救他們出埃及,彰顯祂的大能。 祂與他們在西乃山立約,所以,以色列人必須敬畏祂,守祂的律法。 祂是歷史上的神,而不只是自然界的神。 我們的神應該是生活上的神,不只是理智上或聖經上的神。 迦南人的宗教,只為了豐收,所以他們拜自然界的神。 而且用男女娼妓來鼓勵神的祝福豐收。用嬰兒獻祭,表示他們對神的心 所以神要除滅他們,神要藉著以色列人將祂的旨意讓全人類知道。

- 1. 當時,不是所有的以色列人都是信心的偉人。 有混雜人,有在曠野的埋怨。 約書亞24:15
- 2. 以色列人要與迦南人雜住、通婚(3:5,6) 入境隨俗,拜地頭蛇。迦南的神管迦南地的豐收。迦南人的宗教儀式,有色情的成份也是引誘。巴力變成耶和華,拜耶和華用拜巴力的方式。 何西阿、以賽亜、耶利米說,他們的敬拜是屬靈的淫亂。一般人不知道他們不是真正的拜耶和華的人。
- 3. 領袖的水準的降低(2:7) 沒有像摩西、約書亞。直到撒母耳,士師都不是完美的。
- 4. 政治上的分開, 使會幕的影響力減少。
- 5. 支派还能合作(20,21章)。在撒母耳的的領導下,擊敗非利士人。

II. 名稱和目的

士師的意思是在約書亞死後,神在以色列困境中所興起的軍事解救者和其子民的領 導者。

這本書綜合情結摘要是在第二章中(2:7,10,16)。因為人的罪惡本質,同樣的可悲事情重複發生。這本書的過程可用幾個名詞加以歸納,那就是:罪惡,懲罰,悔改,解救;反叛,報應,改過,恢復(Rebellion, Retribution, Repentance, Restoration);犯罪,奴役,祈求,救贖(Sin, Servitude, Supplication, Salvation)。究竟士師這段期間有多長已難以探索,有些時期同時有一個以上的士師存在。大致的時間是在主前1380年到主前1050年。

目的:在屬靈上給我們看到很多例子,對神律法的遵守帶來平安,如果不遵守帶來 壓迫及及死亡。讓我們也看到神是信實的,即使是在這一個"各人做他們眼中認為對的事" 的時代(17:6,21:25),當他們願意悔改時,神原諒以色列人。

III. 全書結構:

- A. 有士師的原因(第一到二章)
- B. 士師們的作為(第三到第十六章)
- C. 宗教上和社會的混亂 (第十七到二十一章)

IV. 作者: 以色列傳統上說,撒母耳是作者,是寫作於參孫的死後,掃羅被膏做王之後,但在耶路撒冷城被大衛攻陷之前,大概是在900 BC左右。(1:21; 17:6; 18:1; 19:1; 21:25).

V. 從二個分段來思考士師記

A. 士師的歷史 (1-16章)

- 1. 被古珊利薩田壓迫,為俄陀聶所解救(3:8-11)。(猶大支派)
- 2. 被摩押人所壓迫, 為以笏所解救 (3:12-30)。 (便雅憫支派)
- 3. 被非利士人所壓迫, 珊迦為士師(3:31)。
- 4. 被耶賓王所壓迫, 為底波拉和巴拉所解救 (4:1--5:31)。(以法蓮支派) (拿弗他利)
- 5. 被米甸人所壓迫,為基甸所解救 (6:1--8:35); 亞比米勒的謀叛 (9:1-57)。 (瑪拿西支派)
- 6. 陀拉, 睚珥為士師 (10:1-5)。 (以薩迦, 迦得支派)
- 7. 被亞捫人所壓迫,為耶弗他所解救(10:6--12:7)。(基列人,瑪拿西支派)
- 8. 以比讚, 以倫, 與押頓為士師 (12:8-15)。
- 9. 被非利士人所壓迫, 參孫在這段期間為以色列士師(13:1--16:31)。(但支派)

基甸特別為人所記得,因為神藉著他解救以色列人脫離米甸人的壓迫和他的三百人 部隊的錄取及作戰。從敘述中我們可以看到基甸剛開始的小信及最後的對神有信心〔希伯來 11:32〕。對以色列人的解救的經過,令人無疑確定是神的作為。

耶弗他的誓言,勝利歸来,要把第一个人出來迎接他献为燔祭,是可以取消的或贖回。(利未記27:5,彌迦書6:7)。

從參孫的一生也可以學到很多功課。作為一個永久的拿細耳人(Nazarite),他從一出生就被奉獻給神(13:5,民數記6章)。 他是一個有奇異作為卻不能自制的典型範例。他的一生充滿自私與情慾。雖然他失敗了,但神仍將他與其他對神有信心的榜樣相並列(希伯來書11:32);因為在很多的情況下他彰顯對神的真實信心。

從這書中我們可以看到神會利用有罪之人,但祂會使用義人成更大事。神可以用有罪的人,但是聖潔的人會是祂更好的器皿。在沒有好的領袖之下,社會變成混亂。在這書中神多次使用天使去說明祂的旨意。

B. 宗教上和社會的混亂(17-21章)

重要經文(17:6; 18:1; 19:1; 21:25), "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,個人任意而行." 這一部份包含了但支派與便雅憫支派的故事。米迦和其母親的事情顯示如果信仰崇拜不與聖經教導相一致,那就是錯誤。以色列人生活狀態與那些在創世記19章中記載的被毀壞的城市,所多瑪與蛾摩拉,一致或相去極微。

士師時期的可能年代

壓迫者	時期	士師	時期	出處
米所波大米	1361-1353	俄陀聶	1353-1313	3:7-11
摩押	1313-1295	以笏	1295-1215	3:12-30
非利士	?	珊迦	?	3:31
迦南	1215-1195	底波拉,巴拉	1195-1155	4:1-5:31
米甸	1155-1148	基甸	1148-1108	6:1-8:28
亞比米勒	1108-1105	陀拉, 睚珥	?	9:1-57
亞捫	1105	耶法他	1105-1099	10:6-12:7
		比讚,以倫	?	
		押頓	?	
非利士	1099-1059	參孫	1085-1065	13:1-16:31